

## 專利法規

### **[澳洲]**

#### **澳洲眾議院通過智慧財產權法案**

繼澳洲參議院較早前通過提升智慧財產權法案後 ([可參照 2012 年 3 月 8 日出刊之第 31 期台一雙週電子報](#))，澳洲眾議院在 2012 年 3 月 20 日再次通過該法案。

該法案經澳洲總督同意後即成為正式法律。

資料來源：“IP Law Reform Update,” [IP Australia](#). 2012 年 3 月 20 日。  
<<http://www.ipaustralia.gov.au/about-us/news-and-media/latest-news-listing/?doc=ip-reform-update&view=Detail>>

### **[智利]**

#### **智利專利局公布智慧財產法案之修正**

智利專利局於 2012 年 2 月 6 日公布智慧財產法的修正，在專利申請中檢附的代理人委任書不須再經公證，因該法案的修正使智利專利局成為 PCT 之受理局。該法案的修正也設定了所有專利申請案須符合的標準及期限。

資料來源：“Recent Amendments to the Chilean Law of Industrial Property No.19.039.” [Johansson & Langlois](#). 2012 年 3 月 27 日。